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5-077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包括职工代表董事1名）和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秦剑飞先生、诸葛国民先生、秦臻先生、梁延飞先生、秦剑涛先生、朱自红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2、独立董事：刘洪泉先生、王栋先生、魏晶女士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担任岗位职责的要求，且3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在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一）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周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曾国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也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周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78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3%，曾国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周莉女士届满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

（二）监事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翟玉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其他职务，监事高璐女士、姚丽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但仍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翟玉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高璐女士、姚丽丽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离任董事、监事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继续遵守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

附件：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人员简历

秦剑飞先生，1963年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四川省成都制药三厂技术员、哈尔滨加滨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全资子公司济南循道科技有限公司、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哈尔滨三联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员工持股平台哈尔滨利民盛德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哈尔滨裕迈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秦剑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3,7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9.1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剑飞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周莉系配偶关系，与董事秦臻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秦剑涛先生系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秦剑飞先生于2025年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上述情况外，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秦臻先生，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克兰菲尔德大学，管理硕士。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营销中心总经理、第一事业部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哈尔滨裕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哈三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哈尔滨裕迈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秦臻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3%。秦臻先生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秦剑飞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周莉女士系母子关系。除上述关系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秦臻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诸葛国民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药理硕士。曾任深圳海滨制药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山东地区经理，济南循道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目前，诸葛国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53%，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诸葛国民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梁延飞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长江商学院，EMBA硕士。曾任哈尔滨一洲制药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物资经理，哈尔滨三联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全资子公司哈尔滨裕实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梁延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60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0.19%，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梁延飞先生于2025年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上述情况外，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

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秦剑涛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黑龙江威凯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全资子公司哈尔滨裕实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二级控股子公司北京湃驰泰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目前，秦剑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秦剑飞先生系兄弟关系，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周莉女士系兄嫂关系。除上述关系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秦剑涛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刘洪泉先生，1959年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华瑞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先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无锡凯夫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费森尤斯卡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裁、费森尤斯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江苏中贸发无锡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迈科斯威尔（江苏）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凯夫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凯夫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刘洪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洪泉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

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王栋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黑龙江分所负责人。现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黑龙江分所负责人，哈尔滨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空港保税集团任外部董事，黑龙江天有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王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栋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魏晶女士，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事管理博士。曾任辽宁省药品认证中心主任、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事业发展部负责人、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首席专家。目前，魏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晶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朱自红先生，1977年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中医药大学，中药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哈药集团世一堂制药厂QC，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QA、质量检测中心主任、预算总监，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质量总监；现任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质量技术管理中心总监、质量授权人，全资子公司兰西哈三联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二级控股子公司北京湃驰泰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朱自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自红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